

114 學年度行銷與數位經營管理學系碩士班入學新生取得畢業資格一覽表

修 別	科 目[學分]	說 明
必修課程	專題研討(一)[1] 學術研究倫理[1] 研究方法[3] 個案分析[3]	「專題研討(一)」、「學術研究倫理」，由管院與各系合開。
共同選 選修課程	管理心理與行為研討[3] 行銷策略研討[3] 企業營運分析[3] 策略管理研討[3]	至少選三科。
個別選 選修課程	職能模組 A「精準行銷」 職能模組 B「科技創新」	至少選取一個職能模組(A 或 B)，且該模組至少選二科。 職能模組開課清單詳見靜宜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列表。
其它 選修課程	依各學年開課表選修之	自由選修。
畢業最低總學分：42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		
英文能力畢 業條件	<p>學生最遲須於畢業前通過「靜宜大學英語檢測評分標準對照表」等同 CEFR B2(高階級)語言能力參考指標之英檢考試(入學前通過者亦可)，並提出相關證書。</p> <p>未通過者，應修得本校外語教學中心於大學部開設之英語進階課程 4 學分(不計入碩士班畢業學分數)，並繳交成績單。</p> <p>以上證書或成績單須於離校時繳交，審核未通過者不得畢業。</p> <p>免修辦法： 凡通過「靜宜大學英語檢測評分標準對照表」等同 CEFR B1(進階級)語言能力參考指標之英檢考試者，得辦理乙次免修 2 學分英語進階之課程。</p>	
相關規定	<p>研究生因論文或研究需要可至外所選課，但本所學分至少須修滿 36 學分(不含論文)，且本所已開之相同課程，不得至外所選修。</p>	